「111年至112年教育部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-中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計畫」

112-1學期到校辦理美感體驗課程申請計畫

(112.08.22發文版)

壹、依據

111年03月07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12600085B 及111年03月10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12601008A 號核定函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依據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的美感教育課程與精神,將美感教育與課程內容拓延 至小學及中學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(一)指導單位:教育部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(總計畫團隊)
- (二)主辦單位: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中區基地)

肆、經費

講師費、材料費、校方人員代課鐘點費等,由「教育部111年至112年美感與設計課程 創新計畫—中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計畫」經費項下核支。

伍、課程主題介紹

美感體驗課程為總計畫團隊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開發之系列課程,藉由沉浸式的教學方法,以美感教育構面課程為主,引導學生操作數位工具呈現,在講師引領下將教學平台從教室延伸至校園(或其他場域),促使學生對於校園環境有更全貌與深入的認識,同時對於日常生活、環境地景、文化、藝術、設計等,具備更敏銳的感知力。

(一)「自拍拼圖」課程:

1. 課程說明:由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建築研究所凌天老師所設計,以美感構面色彩、質感、構成概念,引導學生從日常校園環境觀察,並運用平板電腦進行素材拍攝,最後利用拼接軟體(PhotoGrid)將素材進行主題拼貼,發表屬於自己的自拍拼圖。

2. 實施方式:

(1)課程引導(實施約1節課):

在教室內進行課程說明,以顏色、線條、圖像或特殊主題的「拼圖」主題,引導學生觀察蒐集周遭環境的視覺元素,鼓勵學生選擇拼圖內容,自然產生色彩、構成、 質感等美感觀點,以美感檢視環境。

(2) 環境導覽&實作(實施約1-2節課):

發下一人一部的平板電腦·離開教室走進校園角落(或是學校周遭的文化機構)·並利用攝影鏡頭捕捉環境中的美感元素。

(3) 成果發表(實施約1節課):

回到教室·由講師與學校教師引導學生操作平板上的免費影像拼貼應用工具

PhotoGrid·讓學生利用自己拍攝蒐集的圖像素材·進行「自拍拼圖」的設計與拼貼。作品完成後·上傳雲端並以投影展示·由學生發表想法·並由講師給予回饋與鼓勵。

3. 課程照片及作品(以下圖片引用自「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」)



(二)「質感採集」課程:

1. 課程說明:由++設計顧問主持人蘇弘老師與計畫團隊共同開發,以美感構面質 感為主題核心,引導學生在校園內(或其他場域)進行拓印,並運用平板電腦將拓 印素材拍照存檔,使用數位影像軟體(Canva)調整透明度、色調、與前後層次的 排列,將素材重新組構完成主題性作品及發表。

2. 實施方式:

(1)課程引導(實施約1節課):

由講師以「質感」主題為核心,授課美感體驗課程的內涵。發下材料後,引導學生 於教室進行實作練習,並協助學生理解後續的實作流程與成果呈現。

(2) 環境導覽&實作(實施約1-2節課):

引導學生至校園(或其他場域)·透過觸摸、複寫、採集的實作體驗·重新感知日常生活中的環境。

(3) 成果發表(實施約1節課):

採集結束回到教室後·由講師與學校教師引導學生使用平板電腦·將拓印素材拍照存檔·使用數位影像操作程式 Canva·將環境素材拼貼疊合·歸納與整理成一件有主題性作品。最後·由學生發表作品主題與想像·由講師給予回饋。

3. 課程照片及作品(以下圖片引用自「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」)



陸、實施對象

招募國小(高年級)、國中、高中職學生參與課程,每場次以執行1班(30人為限)為原則,每班實施3至4節課(若須併班上課,學生人數30人為限),成功錄取之學校該學期中區基地到校辦理至多一場次。

柒、執行方式

由基地邀請種子教師或設計領域業師擔任美感體驗課程講師,以實體到校為原則。

捌、申請條件

- (一) 108-111學年度中區基地未曾到校辦理過自拍拼圖或質感採集之學校優先。
- (二) 校方須提供連堂3至4節課辦理(國小建議申請4節課尤佳)。
- (三)校方須準備參加學生一人一部平板,全班須統一廠牌,IPAD 佳。
- (四) 申請校方須負責測試平板可灌錄免費相關軟體,方能提交課程意願表(詳第5~6頁)。

註:自拍拼圖使用軟體:PhotoGrid | 質感採集使用軟體: Canva

課程	軟體	Android 版	iOS 版
自拍拼圖	PhotoGrid		
質感採集	Canva		

- (五) 校方須提供上課場所、採集場域和上課設備(如:無線網路之連線、投影設備及電腦或可上網智慧電視、麥克風、簡報筆、攝影用腳架一組等)·且參加學生每人須有一組 Gmail 帳號。
- (六)錄取校方須安排教師協助學生管理、設備操作、協助教師課程前<u>必須</u>能配合參加本基地辦理之培訓講習·輔導學生軟體操作事宜(參加培訓之教師可向基地申請代課費及交通費)

註1:班級教師:每班由一位教師代表出席培訓為原則,該師到校課程當天須能在場協助。 行政人員:每校可視需求指派一位行政人員參加。

註2:自拍拼圖培訓時間:112年10月04日下午,地點:臺中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

註3:質感採集培訓時間:112年10月06日下午,地點:臺中文化部文化資產局

(七)配合活動結案資料繳交(學生肖像與個人資料使用同意聲明書、回饋單、作品檔案)· 以供未來教育推廣使用。

玖、申請辦法

- (一) 請將「意願表」(詳第5~6頁) 完成核章後,於**112年09月06日**前,將電子檔寄至 ae.ntcu.teachers@gmail.com 信箱。
- (二) 錄取學校預計於112年09月15日前以信件通知,並連繫後續事宜。
- (三) 若有疑問歡迎洽詢:中區基地專任助理沈小姐,電話:04-22183339。

意願表

主辦單位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- 中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							
申請學校	*請填寫校名全稱							
學校地址								
學校屬性	□一般舅	□一般學校 □偏鄉學校(□偏遠			□特偏 □極偏) □ 非山非市學校			
		班	全校學 生數	人	視覺藝術 教師數	正式教師	人	
	全校班級數					代理教師	人	
						代課教師	人	
學校現況								
	學校							
	特色 (亦可填寫學生特質或學校參與美感相關之經驗)							
У Т Т II		170 41						
類型 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		□ 美感體驗課程一:自拍拼圖			□美感體驗課程□:質感採集			
	學制:□國小(限定高年級) □國中 □高中 □高職				學制:□國小(限定高年級)□國中□高中□高職			
申請班級資訊	班級:年班 (□普通班/□美術班)				┃ 班級:年班(□普通班/□美術班)			
中明如叔貝叫	學生人數:/數量:/				學生人數: 平板廠牌:/ 數量:			
	一·饭椒样·/ 数量· (*每位學生須各有一臺·平板須灌有相關軟體)							
	提醒一 :申請時間請填寫112年10月6日以後至12月20日之前。							
	提醒二:課程須連堂3至4節課,國小建議4節,偏遠學校考量講師通勤時間,建議由第2節開始申請。							
申請時間	提醒三 :高中職			和基地討論。				
(請填3個備選)	範例:10/9(-	-) 13:00~1	L7:00		範例: 10/9(一) 9:00~12:00			
	1.				1.			
	3.				2. 3.			
	5.				3.			
上課教室				採集地點	(通常為校園內; 校外場域需考量學生	安全管理並由校	方負擔衍生費用。)	
協助課程老師						*若多位教師則	每位皆須填寫姓名	
聯繫窗口	姓名			聯絡電話				
	職稱			E-mail				
承辦人核章				校長核章				
請確認學校能配合申請條件(詳申請計畫第4頁)再遞交本意願表 🙂								

	i i	果程當日協助教 的	而之代課鐘點 發	費申請 	*若教師自行調課可不申請				
項目	申請教師姓名	單價(新台幣)	數量	總信	賈(新台幣)				
代課鐘點費		元	節						
(僅基本鐘點)		元	節						
說明	1. 參與各班須安排1-2位教師協助本案課程教學,課程實施當日若支援本案之「教師本人」於「施作課程期間」所遺課務,學校可視需求聘請代課教師協助,則此代課鐘點費可向中區基地申請支應。 (此費用非加班費,施作課程期間課表無課務之教師,或該堂原任課教師,不符合申請條件) ②可申請: 〉課程在A班執行,甲老師支援此課程,課程實施期間,若甲老師有B班課務(依課表認定)費校可申請代課鐘點費,聘請代課教師完成甲老師在B班所遺課務。 ②不可申請: 〉課程在A班執行,甲老師是A班班導,支援此課程期間因課表無課務,故甲老師不可申請。 〉課程在B班執行,甲老師是A班班導,支援此課程期間因課表無課務,故甲老師不可申請。 〉課程在B班執行,甲老師本人在現場協助此課程,因甲老師原為此堂課之任課教師,故甲老師不能申請。 〉申請教師和代課教師不可為同一人。 2. 申請教師須檢附「課表」及「印領清冊」依實核銷,確定錄取之學校,相關文件隨活動公文發送至學校。 3. 費用依據:國小336元/節、國中378元/節、高中(職)420元/節(僅基本鐘點)								
代課鐘點費	議 機構 教師 教師 教師 教師 教師	領代課鐘點費學校全術:	教師 應領 簽名 機關充金額 幣:	公差假人員 小計 姓名 出差日期 元整 (韓用大寫書寫)					
	單位3	核	任審核	1X/18/1\ X/\					